

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,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,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乃文先生召集,应参会董事 12 人,实际参会董事 12 人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2022 年 1 月 7 日,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悦达投资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》,同意为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悦达集团”)向中国银行盐城分行申请的 47,5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,期限三年(公告编号:临 2022-003 号)。现因授信额度由 47,500 万元调整至 52,000 万元,相应调整担保额度,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。

本次悦达集团向中国银行盐城分行申请 52,000 万元授信额度,新增授信额度 4,500 万元,期限三年。董事会同意为悦达集团向中国银行盐城分行申请的 52,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,期限三年。本次担保由悦达地产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悦达地产”)提供反担保,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。

由于悦达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,本次担保构成关联交易,董事

会审议时关联方派出董事张乃文、杨玉晴、徐兆军、解子胜、郭如东、王晨澜回避表决。

本次担保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 6 人，反对 0 人，弃权 0 人。

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43 号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江苏悦达南方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因经营需要，江苏悦达南方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悦达南方公司”）向平安银行南京分行申请 2 亿元敞口授信（敞口的定义为剔除保证金、存单、银行承兑汇票、国债等质押部分的授信余额，下同），期限一年，董事会同意为悦达南方公司向平安银行南京分行申请的 2 亿元敞口授信提供担保，担保金额 2.6 亿元（担保金额为敞口授信额度 2 亿元的 1.3 倍），为还后续贷。本次担保由悦达地产提供反担保，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。

由于悦达集团持有悦达南方公司 89.95% 股权，悦达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，本次担保构成关联交易，董事会审议时关联方派出董事张乃文、杨玉晴、徐兆军、解子胜、郭如东、王晨澜回避表决。

本次担保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 6 人，反对 0 人，弃权 0 人。

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为江苏悦达南方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44 号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在公司总部 1516 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同意 12 人，反对 0 人，弃权 0 人。

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45 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11 月 28 日